

山东大学济南校本部校车定点维修 项目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服务类）

项目编号：SDJDGD20260064-H024

采 购 人：山东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二零二六年五月

目 录

诚信廉政承诺书	4
第一章 、参考公开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单位须知	9
一、说明	15
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15
三、投标文件编写	16
四、投标文件递交	20
五、开标与评标	21
六、授予合同	26
七、相关费用	26
八、保密和披露	26
九、解释权	27
十、其他	27
第三章 评分办法	28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30
第五章 合同格式	36
第六章 附件	45
附件一：投标函	45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6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48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49
附件五：服务要求条款偏离表	50
附件六：业绩一览表	55
附件七：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56
附件八：服务团队人员一览表	57
附件九：投标单位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58
格式 1：投标单位资信证明文件	58
格式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9
格式 3：投标单位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60
格式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1
附件十：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62

诚信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原则，共同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在参与招投标过程中特作以下承诺：

1. 严格遵守国家及山东大学招投标管理规定，保证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任何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2. 不以各种名目向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请客、送礼、赠送有价证券、提供回扣和行贿等。
 3.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采购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照顾。
 4.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
 5. 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进行谈判。
 6. 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7. 中标后，不向采购人及工作人员赠送感谢费、好处费等。
 8. 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及手段进行违规、违纪、违法活动。
 9.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10. 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11. 主动接受、配合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及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 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相应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单位签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第一章 、参考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山东大学济南校本部校车定点维修项目的潜在投标单位应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使用 CA 证书在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SDJDGD20260064-H024

2、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济南校本部校车定点维修项目

3、采购方式：参考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0.00 万元/年

5、最高限价：详见电子招标文件

6、采购需求：拟采购山东大学济南校本部校车车辆维修服务，具体详见电子招标文件。

7、服务周期：本项目服务周期三年，服务合同一年一签（采购人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根据中标人服务质量以及实际情况自主决定是否与中标人续签下一年合同）。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须取得有效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证明，且经营范围须为二类及以上汽车维修（投标时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表》）。

2）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

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号）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05 月 14 日至 2026 年 05 月 18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

方式：项目采用电子标。潜在供应商需登录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进行预注册，完成预注册后，在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线进行采购项目信息填报，审核成功后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售价：0 元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获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成功不代表资格后审的通过。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05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6 年 05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采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网上投标、开标，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通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发布公告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山东大学采购网发布。

2、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

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5、本项目采用电子标。潜在投标人必须按相关程序办理数字证书（CA 用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及加密）和安装投标文件工具后方可在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详细操作说明见山东大学采购网-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6、上传的技术指标附件仅作为参考，最终以电子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指标为准。

7、重要说明：

1) 运行环境要求：推荐使用 IE10 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360 浏览器兼容模式；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

2) CA 数字证书办理：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和解密等操作。（CA 办理及续期地址：<http://www.softnsign.com/zhaobiao.do>）。

3)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投标人投标工具软件，并通过瞬速投标工具软件下载、安装 CA 证书驱动、CA 签章软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cgw.sdu.edu.cn/u/cms/www/202001/tbrjzz.rar>）。

4) 澄清答疑文件下载：招标文件一经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招标文件的时间），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参与投标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和各类澄清答疑（如有答疑澄清文件发布，则最终稿的电子招标文件以“澄清答疑文件”中的为准）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5)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登录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远程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具体操作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www.cgw.sdu.edu.cn）--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6) 潜在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前, 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 如果通过操作手册仍不能解决的问题, 可向系统技术支持咨询, 技术咨询电话: 400-808-5975 转 2。

七、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山东大学

地址: 山东大学中心校区明德楼

联系方式: 0531-8836556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荆山路 438 号学府蓝山公寓 A 座 12 楼

联系方式: 1555256545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肖明坤

电话: 15552565456、16606356351

第二章 投标单位须知

本表是对“投标单位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前附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说明	
1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济南校本部校车定点维修项目 项目编号：SDJDGD20260064-H024
2	采 购 人：山东大学 联系方式：0531-88365560
3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肖明坤 联系电话：15552565456、16606356351 邮 箱：sdzxzb88@163.com
4	资金来源：已落实
5	投标单位资格要求：详见本招标公告资格要求 注： 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当天按参考公开招标公告指定的网站，查询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是否被列入失信单位名单，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单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在评标过程中资格审查时，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查询到的投标单位失信行为事由、处理机关名称及处理日期、处理有效期间等，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 2)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未通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和修改	
6	提交疑问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 提交疑问方式：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提交疑问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并将需要澄清的问题以 word 文档及加盖公章的 PDF 扫描件各一份邮件发送至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电子邮箱：sdzxzb88@163.com），并电话通知。采购代理将以

序号	内 容
	答疑文件的方式予以解答。 潜在投标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问的，视为无需要澄清的问题，逾期任何问题不作答复。邮件主题为“XX 公司关于 XX 项目的疑问”
7	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 方式：本采购项目的变更、修改、答疑、澄清、补遗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发布。潜在投标人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注：如发出的澄清答疑文件为（.ZCX 文件）格式，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修改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投标文件	
8	“电子投标文件组成”详见“投标单位须知”第 9 条。
	电子签章：根据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规定的地方进行电子签章。具体操作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上传时，系统通过投标单位当前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9	“投标报价”详见“投标单位须知”第 10 条。
投标保证金及投标有效期	
10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11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5 月 22 日 09: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投标单位制作投标文件前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办理方式和注意事项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投标单位投标操作手册》。投标单位根据《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投标单位投标操作手册》下载并安装相关工具软件，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加密上传。除上述方式之外，不接受以纸质文件以及其他任何方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序号	内 容
开标及评标	
13	开标时间： 详见参考公开招标公告； 开标方式： 开标会议应当在公开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系统平台公开进行。支持网上远程报价，所有投标单位须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登录系统 在线签到（未按要求签到的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半小时 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按 未成功递交投标文件处理，不再参与本项目的开标及评审。
14	评标委员会组成： 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5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第三章“评分办法”进行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各投标单位进行排序，提出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
授予合同	
16	投标单位应当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相关费用	
17	中标服务费：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为 2000 元，由中标人缴纳。
其他	
18	服务周期： 本项目服务周期三年，服务合同一年一签（采购人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根据中标人服务质量以及实际情况自主决定是否与中标人续签下一年合同）。
19	结算方式： 车辆维修费用实行完工后结算模式，车辆维修完毕并投入使用，自维修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三个月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按实际发生维修费用据实核算支付。
20	履约保证金： 无。
21	1、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20.00 万元/年。 2、最高限价

序号	内 容
	2.1 维修工时单价最高限价：60 元/小时（含）并不低于投标人所在区县小时最低工资标准。 2.2 零配件加价率最高限价：25%（含）。不执行投标人在主管部门备案的对社会在用车辆零配件加价率报价。不接受 0 报价。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2	踏勘现场：无
23	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标注有“★”号条款的（若有），是关键的实质性条款，未响应该实质性条款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4	电子标重要提示 1、投标人应妥善保管 CA，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续期。出现下列情况的，投标人必须重新用 CA 签章和加密投标文件，并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完成到电子标系统： （1）CA 到期后重新续期； （2）CA 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2、投标人必须使用给投标文件加密的 CA 进行解密操作。一个 CA 在制作投标文件到评审结束期间，仅能为一个项目使用，同时参与多个项目的投标人需办理多个 CA，因携带错误或日程冲突等原因导致无法正常参与项目开评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3、投标人因 CA 遗失、损坏、更换、续期、忘记密码、电脑环境更换等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4、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照采购文件及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投标人投标操作手册的要求制作、签章、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预览自检，制作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请登陆系统，点击帮助信息，与工作人员联系。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问题响应及解决时间，提早上传投标文件，否则由此带来的风险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可不到现场参与开评标，但应保持通讯畅通并提前在个人电脑上进行测试确保音频、视频功能、演示程序（如有）可正常使用，因通讯不畅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序号	内 容		
	6、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投标人投标操作手册请登录系统，在系统通知栏目下载。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25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采购代理机构的 CA 锁失效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 6、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对于未开标的项目应暂停开标，对已在系统内评审的，也应立即停止，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工作。		
26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1、开标会议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确定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系统平台公开进行。支持网上远程报价，所有投标人须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登录系统在线签到（未按要求签到的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按未成功递交投标文件处理，不再参与本项目的开标及评审。 2、截至开启截止时间，无投标人解密的，做无效标处理； 3、在评审结束前，投标人请保持在线登录状态。评审过程中，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投标人需要通过系统平台限时在线发送澄清； 4、评审期间，请各投标人保持通讯畅通，因通讯不畅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重要提示：投标人应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尽早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系统拒绝接受开启截止时间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5、山东大学电子标系统硬件配置要求：		
	内容	要求	说明

序号	内 容		
	推荐使用浏览器	IE10 和 以上的版本浏览器；360浏览器兼容模式；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	要求IE10以上内核版本。IE11浏览器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plugs/ie/ie11_setup.exe
	CA数字证书	参加电子招投标需办理CA数字证书；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和解密等操作。	详情请参考： http://www.cgw.sdu.edu.cn/zb/zlxz/11599.shtml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并通过瞬速投标工具软件下载、安装CA证书驱动、签章软件等。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plugs/tbkhd/tbkhd.msi
	其他要求	网络畅通。安装了阅读和编辑文档所需的OfficeWord \Excel 等办公软件。需要具有耳麦、摄像头等音视频输入输出设备。	

1、 投标单位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采购人

详见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

2. 采购代理机构

详见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

3. 合格投标单位

详见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

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费用。

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5.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组成

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由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按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发出的澄清、答疑和修改组成。

6.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答疑

6.1 投标单位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于前附表所述时间以前，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在前附表所述时间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表明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投标单位如有异议应在收到后24个小时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同。

6.2 如果答疑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制作，视情延长投标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单位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7.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有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予

以发布。补充通知作为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单位具有约束力。

7.2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制作，视情延长投标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单位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7.3投标单位须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澄清、修改或变更后，如有异议应在收到后24个小时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同。

7.4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内进行发布，请投标人及时通过系统查看“澄清答疑文件”。澄清答疑文件分为“说明性澄清”、“修改采购文件澄清”两种答疑情况，若为“说明性澄清”，投标人需根据补充性说明和解答内容制作投标文件，无需重新下载招标文件；若为“修改采购文件澄清”，投标人需要重新下载澄清文件并依据最新的澄清文件去制作投标文件。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投标人未及时获取的，招标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地进行。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7.5因登记有误或其它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到投标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三、投标文件编写

8.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8.1投标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招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8.2除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四部分组成，包括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9.1 证明文件

9.1.1 资格证明文件

- (1) 诚信廉政承诺书；
- (2)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 (3) 有效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证明，且经营范围须为二类及以上汽车维修。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注：若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注：若授权代理人参加开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社保证明（社保证明须体现授权代理人的姓名、单位，时间为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有效证明）；
- (6) 投标单位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 (7) 投标单位需提交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见附件）；
- (8)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 (9)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附件）。

注：

- (A) 成立时间较短的单位，可以提供从成立至今所需要的资料。
 - (1) 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 (2) 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 (3) 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 (4) 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 (5) 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B) 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单位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C) 资格证明文件（1）-（9）不合格的不进入后续评审阶段。

(D) 要求提供扫描件的，照片、图片等电子文件与扫描件效力相等。公章可加盖鲜章扫描上传或使用电子签章（电子公章）。

9.2 报价文件

- （1）投标函（见附件）；
- （2）开标一览表（见附件）；
- （3）报价明细表（见附件）。

9.3 商务文件

- （1）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见附件）；
- （2）业绩一览表（见附件）；
- （3）服务团队人员一览表；
- （4）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9.4 技术文件

- （1）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见附件）；
- （2）整体服务方案；
- （3）服务质量保障及安全管理方案；
- （4）服务场所及维修设施设备情况；
- （5）售后服务及服务人员配置；
-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备注：

- 1) 附件中无格式文档的，投标单位可自定文档格式以制作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内容。
- 2) 投标单位应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编制”中“投标文件构成”规定的顺序统一编制目录，由于编制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投标单位承担。

10. 投标报价

★10.1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币种为人民币和加价率，报价应为完成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增加费用。

10.2 采购人不接受备选的方案或有选择的报价；投标单位对报价作出优惠的，其投标

文件及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均应为优惠后的最终报价。投标单位对报价若有说明或优惠应在报价明细表和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否则该说明或优惠不予认可。

10.3 各投标单位在填报报价时应充分了解项目现场实际情况和自身综合情况，确定中标后，报价（即合同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法律法规政策除外）。

10.4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最高限价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1. 投标文件编写

11.1 投标单位应当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1.2 投标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就采购过程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11.3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11.4 投标单位须如实响应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其技术指标。投标单位不得复制粘贴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及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中的参数及要求作为其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单位的认定。

12. 投标文件签署

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给出文件格式的签署要求进行电子签署。本项目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带“盖章”字样处应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投标文件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的，由委托代理人签章，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授权委托书。投标单位代表必须按规定签署电子投标文件，未按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章及盖电子公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效。

电子签章：根据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规定的地方进行电子签章。具体操作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13.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投标函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采购人有权拒绝。

14.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单位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单位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单位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单位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投标文件递交

15.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5.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

1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并使用投标工具加密上传投标文件。除上述方式之外，不接受投标人以纸质文件以及其他任何方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网络传输时间等因素，合理安排上传时间。

15.3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评审管理系统不提供投标文件上传功能。投标人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投标将被拒绝。

15.4 出现未在规定时间内在线签到（系统原因除外）、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或上传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损坏无法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相同的等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拒绝。

16. 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16.1 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6.2 投标单位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需符合山东大学电子标的要求。

16.3 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17. 开标

17.1 本项目开标时间和地点见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进行电子开标，采购人将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音像资料作为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一并存档。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通过登录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远程参加。

17.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进入解密程序。

17.3 解密完成后，进行电子开标。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起开标结果确认，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开标结果，未按时确认的视为自动确认。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7.4 投标单位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对事后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未解密或解密失败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7.5 开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进行审查。

18.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委员会组成，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 3 人及以上单数组，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9. 评标原则

19.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19.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19.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9.4 保密性原则：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单位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进行评审。

20. 初步评审

20.1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检查。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后依法对投标单位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单位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检查由评标委员会依据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在评审活动开始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评审工作纪律。

20.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0.3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3)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未按规定填写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或涂改未加盖公章确认的；
- 4) 未按照开标一览表或报价明细表规定格式填写的；
- 5) 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6) 投标单位要求的结算方式及投标文件有效期等明显不符合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未填写商务响应一览表；
- 7)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最高限价的；
- 8) 不满足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带★号实质性条款的；
- 9) 投标文件服务要求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10) 未响应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1) 在符合性评审中,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单位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12)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0.4 评标委员会将否决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0.5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 对超出项目最高限价的报价, 按无效投标处理。

★20.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单位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0.7 投标单位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 不得恶意串通, 不得妨碍其他投标单位的竞争行为, 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单位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单位有上述情形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20.8 评标委员会通过上述评审, 确定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单位名单,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单位, 才能进入综合评审。

21. 综合评审

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单位依次按报价得分高、技术性能得分高进行排序, 确定排名在前的一个投标单位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23.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满足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中标候选人。评审因素包括投标单位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 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24. 投标不一致时的修正和处理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 2 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单位询问。投标单位有义务以书面形式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和说明，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单位澄清和说明的内容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投标单位未实质性响应投标。

25.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单位主动提出的澄清，采购人也不接受投标单位主动承诺给予采购人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6. 特殊情况下的评标方法

26.1 如出现有效投标单位达不到法定数量、串通投标以及投标单位互相诋毁，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所有投标。

26.2 评标委员会发现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7. 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本项目将予以废标：

- 1) 在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没有投标单位参加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单位的报价均超过最高限价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 法律、法规及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28. 串标

投标单位出现串标或影响招标的违法行为时，采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投标单位应予以赔偿。

2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单位相互串通投标：

- (1) 投标单位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单位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 (3) 投标单位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单位中标、成交；
- (4) 投标单位之间商定部分投标单位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5) 投标单位与投标单位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单位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单位的其他串通行为。

3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单位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六、授予合同

31. 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公告将在山东大学采购网发布。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1.3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经查询，如中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32.2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2.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七、相关费用

本项目招标相关费用详见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

八、保密和披露

34. 保密和披露

34.1 投标单位自领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34.2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单位或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单位或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

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九、解释权

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解释为准。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未做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十、其他

需对“投标单位须知”正文进行补充和修改的内容详见“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分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每位评委应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并实质上响应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以下称为有效投标单位）进行逐项评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得分标准
1	报价部分	维修工时单价报价	2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维修工时单价报价得分=（评审基准值/维修工时单价报价）×报价权重（20%）×100。
		零配件加价率报价	2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零配件加价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值/零配件加价率报价）×报价权重（20%）×100。
2	技术部分	服务要求条款响应	28 分	对照《服务要求条款响应一览表》的要求，依据投标单位提供的作证材料，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服务要求条款响应评审。技术参数条款符合电子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得满分 28 分；服务要求条款中每出现 1 条未完全满足或负偏离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整体服务方案	16 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整体服务实施方案进行评审； ①整体维修方案②整体进度计划方案③争议处理措施方案④备品备件库设置方案等内容。方案内容完整、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贴、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得 16 分； 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4 分，每存在 1 处不完整或不合理或针对性不强之处减 0.5 分，减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服务质量保障及安全管理方案	4 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及安全管理方案进行评审；①维修质量和配件保障方案②维修技能保障方案③维修环节安全工作计划及作业程序④安全管理措施等内容。方案内容完整、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贴、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得 4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每存在 1 处不完整或不合理或针对性不强之处减 0.5 分，减

				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服务场所及维修设施设备情况	6 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维修设施设备情况进行评审 ①服务场所（包括但不限于厂容厂貌、维保车间、停车场、专业洗车场②拟投入的维修设施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故障诊断仪、扒胎机、举升机、检修台备维修常用工具、电工设备、高压油泵试验设备、检测设备、拖车拯救车辆）。服务场所场地布局合理、分区明确，维修工位充足、进出便捷，拟投入设施设备种类齐全，数量充足，技术参数先进的得 6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每存在 1 处不完整或不合理或针对性不强之处减 0.5 分，减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注：服务场所需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或房屋租赁合同扫描件（租赁期限不少于 1 年）。未按要求提供的，①服务场所项不得分。
		售后服务及服务人员配置	6 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售后服务及服务人员配置进行评审；①售后服务方案②服务人员经验③服务人员岗位职责分工等内容。售后服务制度健全、服务人员数量充足、资历经验丰富、分工合理得 6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存在 1 处不完整或不合理或针对性不强之处减 0.5 分，减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3	合计	100 分		

注：

- 1、评分计算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 2、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 3、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单位依次按报价得分高、技术性能得分高进行排序，确定排名在前的一个投标单位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 4、应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采购山东大学济南校本部大型客车车辆维修服务。共分为 1 个包，投标单位不得对包中所投货物和服务分解后进行响应。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20 万元/年。

二、服务要求

山东大学采购服务要求响应一览表

采购要求（采购人填写）			投标人响应（投标人填写）		
序号	要求内容	要求标准	要求标准	偏离情况	备注
1	基本要求	1、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交通部发布的《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依法经营，诚实信用，公平竞争，优质服务，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维修质量主体责任，自觉维护采购人的利益。			
		2、具有健全的机动车维修管理制度。包括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车辆维修档案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设备管理制度及配件管理制度。			
		3、具有规范的业务工作流程，在醒目位置公开业务受理程序、服务承诺和用户意见受理程序等，并明示经营许可证、标志牌、配件价格、工时定额和收费价格标准等。			
		4、按照国家、行业或者地方的维修标准和规范进行维修。尚无标准或规范的，可参照机动车生产企业提供的维修手册、使用说明书和有关技术资料进行维修。			
		5、须将原厂配件、同质配件和修复配件分别标识，明码标价。使用原厂配件或同质配件维修机动车，不得使用修复配件或假冒伪劣配件维修机动车。换下的配件、总成，应当与采购人约定处理。中标人应当记录配件采购、使用信息，查验产品合格证等相关证明，并按规定留存配件来源凭证。			

		6、车辆维修过程、配件管理、费用结算和维修档案等应实现电子化管理并妥善保管。维修档案应当包括：维修合同（托修单）、维修项目、维修人员及维修结算清单等。对机动车进行二级维护、总成修理、整车修理的，维修档案还应当包括：质量检验单、质量检验人员、竣工出厂合格证明等。以备采购人单位查阅。			
		7、使用规定的结算票据，并向采购人交付维修结算清单。维修结算清单中，工时费与材料费应当分项计算。			
		8、严格实行竣工出厂质量保证期（三个月或行驶 5000 公里），并在显要位置公示。在质量保证期和承诺的质量保证期内，因维修质量原因造成机动车无法正常使用，且中标人在 3 日内不能或者无法提供因非维修原因而造成机动车无法使用的相关证据的，中标人应当及时无偿返修，不得故意拖延或者无理拒绝。在质量保证期内，机动车因同一故障或维修项目经两次修理仍不能正常使用的，中标人应当负责联系其他机动车维修经营者，并承担相应修理费用。			
		9、为保障采购人车辆安全、正常运行，中标人为采购人设立应急电话，并实行 24 小时专人值班制度。采购人车辆在济南市区地域发生故障时，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应及时提供免费拖车服务，超出济南市区地域采购人需向中标人支付必要的拖车费用（30 元/公里）。			
		10、中标人在特定时间内对社会举办的优惠活动，采购人有权参加其优惠活动并享受其优惠政策，不得因价格优惠而减少服务项目、降低服务质量。			
2	设 施 要求	投标人须在济南市辖区内具有以下设施： 1. 生产厂房 （1）生产厂房面积能满足仪表工具、专用			

		设备、检测设备、通用设备的工位布置、生产工艺和正常作业，并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 (2) 生产厂房内设有总成维修间，并设置总成维修所需的工作台、拆装工具、计量器具等。 (3) 生产厂房内设有预检工位，预检工位应有相应的故障诊断、检测设备。 (4) 自有生产厂房具有产权登记证书；租赁的生产厂房应具有合法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不得少于 1 年。			
3	设备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但不限于以下仪表工具、专用设备、检测设备和通用设备，且其规格和数量应与其承修车型、经营规模相适应： (1) 仪表工具：万用表、气缸压力表、燃油压力表、液压油压力表、真空表、空调检漏设备、轮胎气压表、外径千分尺、内径千分尺、量缸表、游标卡尺、扭力扳手。 (2) 专用设备：废油收集设备、齿轮油加注设备、液压油加注设备、制动液更换加注器、脂类加注器、轮胎轮辋拆装设备、汽车空调冷媒回收净化加注设备、总成吊装设备或变速箱等总成顶举设备、汽车故障电脑诊断仪、冷媒鉴别仪、蓄电池检查及充电设备、车身清洗设备、打磨抛光设备、除尘除垢设备、车身整形设备、喷烤漆房及设备（允许外协）、调漆设备（允许外协）、自动变速器维修设备（允许外协）、四轮定位仪（允许外协）。 (3) 检测设备：尾气分析仪或不透光烟度计、汽车前照灯检测设备、侧滑试验台、制动性能检验设备。 (4) 通用设备：计算机、砂轮机、台钻（含台钳）、气体保护焊设备、空气压缩机、抢			

		修服务车。 2、各种仪表工具、设备应能满足加工、检测精度的要求和使用要求，并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要求。计量器具及检测设备应按规定检定合格。			
4	人员要求	1、投标人须成立车辆维修定点服务团队，明确服务团队负责人及组成人员。服务团队负责人由投标人主要负责人担任，同时指定专人负责信息沟通、工作协调等工作。 2、服务团队组成人员须包含团队负责人、维修技术负责人、维修质量检验员、维修业务员、维修价格结算员、机修人员、电器维修人员、钣金（车身修复）人员、涂漆（车身涂装）人员、联系人等。从业人员资格条件应符合 GB/T 21338 的规定，并取得行业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颁发的从业资格证书，持证上岗。维修质量检验员数量应与其经营规模相适应，至少应配名维修质量检验员。机修人员、电器维修人员、钣金人员和涂漆人员，至少各配备 1 人。其他岗位从业人员，允许一人二岗，可兼任一职。 3、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服务团队人员一览表，列明服务团队人员的姓名、职务、工作职责、联系手机等信息，便于采购人与其进行联络。 4、定点服务期内，中标人定点服务团队人员原则上不得更换，如出现人员调离等合理原因确需调整的，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进行更新调整。			
5	安全生产要求	1、建立并实施与其维修作业内容相适应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保护措施。 2、制定各类机电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并明示在相应的工位或设备处。			

		3、使用与存储有毒、易燃、易爆物品和粉尘、腐蚀剂、污染物、压力容器等，均应具备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和设施。安全防护设施应有明显的警示、禁令标志。 4、生产厂房和停车场应符合安全生产、消防等各项要求，安全、消防设施的设置地点应明示管理要求和操作规程。 5、具有安全生产事故的应急预案。			
--	--	---	--	--	--

三、商务条款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投标人响应
1	成交价	1、维修工时单价：_____元/小时 2、零配件加价率：_____ % 备注：报价保留两位小数	
2	服务周期	本项目服务周期三年，服务合同一年一签（采购人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根据中标人服务质量自主决定是否与中标人续签下一年合同）。	
3	结算方式	车辆维修费用实行完工后结算模式，车辆维修完毕并投入使用，自维修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三个月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按实际发生维修费用据实核算支付。	
4	服务地点	山东大学指定地点	
5	公共责任险	中标人须购买车辆公共责任险，在车辆维修过程中，发生的损害、碰撞、水灾、水淹、刮擦、车上设施丢失等，由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章 合同格式

一、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
2. 中标人应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人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采购合同模板》

备注：《采购合同模板》仅供参考，以最终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山东大学合同编号：SDUZHJ（202X） 号

山东大学与 xxx 关于 xx 的协议书

甲方名称：	山东大学
乙方名称：	***
事务/项目名称：	***
签订地点：	**省**市**区

山东大学与 xxx 关于 xx 事项的 协议书

甲方：山东大学

法定代表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就【*】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 合同标的

第一条 标的名称

第二条 标的数量

第三条 标的质量

第四条 标的技术标准

第五条 标的价款或者报酬及付款条件和付款方式

第二章 双方权利与义务

第一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第二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第三章 合同的履行

第一条 履行期限

第二条 履行地点

第三条 履行方式

第四章 验收

第一条 验收时间

第二条 验收地点

第三条 验收方式

第四条 验收参与人员及验收单的签署_____

第五条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

第五章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第一条 合同的变更

1.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
2. 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应在规定的期限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 双方未签署书面变更协议，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

第二条 合同的解除

1.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解除合同应当签订书面协议。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 (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2) 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义务；
 - (3)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 (4)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5) _____
 - (6) _____

任何一方主张解除合同的，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合同自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3. 合同解除后，双方关于合同的权利义务关系终止。

第六章 违约责任

第一条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执行。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二条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

第三条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在履行义务或采取补救措施后，对方还有其他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实际经

济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调查费、鉴定费、评估费等为追究违约方责任发生的全部费用）。

（注：①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②合同约定有定金条款的，给付定金的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无权要求返还定金；收受定金的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

③合同文本中，当事人应选择约定违约金条款或定金罚则条款。）

第七章 解决争议的方法

第一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组织调解解决。

第二条 双方当事人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1____种方式解决：

1. 依法向山东大学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八章 其他约定

第一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合同性质的需要协商一致确定的条款，如保密条款、品质保证条款、安全条款、廉洁条款、不可抗力、通知及送达等）。

1.

2.

3.

4. 不可抗力是指本协议的双方或一方无法控制、无法预见或虽然可以预见但无法避免且在本协议签署之日后发生并使任何一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协议的任何事件。

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罢工、员工骚乱、爆炸、火灾、洪水、地震、飓风及/或其他自然灾害及战争、民众骚乱、故意破坏、征收、没收、政府主权行为、法律变化以及其他重大事件或突发事件的发生。如发生不可抗力，甲乙双方应依据不可抗力事件对协议履行的影响程度并通过协商决定是否变更或终止本协议；

5. 通知、送达

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第二条 当事人对合同条款的理解有争议的，应当按照合同所使用的词句、合同的有关条款、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以及诚实信用原则，对合同条款进行解释。

第九章 附则

第一条 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执行；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

第二条 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签名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四条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存_____份、乙方存_____份，_____存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山东大学与 xxx 关于 xx 的协议书》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以下为《山东大学与 xxx 关于 xx 的协议书》签字盖章页，以上无正文）

*甲方：山东大学（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住所地/送达地址：	*住所地/送达地址：
账号：	账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指定联系人：	*指定联系人：
*电话/手机号码：	*电话/手机号码：
传真号码：	传真号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第六章 附件

附件一：投标函

投标函

山东大学、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的投标。

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及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按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2、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保量提供。
- 3、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方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 6、我方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单位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_____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_____

开户银行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账号： _____

开户银行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山东大学、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我
公司（职务或职称）_____（姓名）为我单位本次投标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授权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须附于本页
之后，须体现授权代理人的姓名、单位。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报价内容	投标单位响应内容
1	维修工时单价	小写：_____元/小时
2	零配件加价率	小写：_____%
3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4	备注	

备注：

- 1、报价保留两位小数
- 2、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与报价明细表中报价保持一致。
- 3、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若无偏离，请填写完全响应，若有偏离一一列出。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维修工时单价_____元/小时	零配件加价率_____ %
1		

备注：

- 1、上述报价必须与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保持一致。
- 2、报价保留两位小数。
- 3、报价应为完成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增加费用。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五：服务要求条款偏离表

采购要求（采购人填写）			投标人响应（投标人填写）		
序号	要求内容	要求标准	服务标准	偏离情况	备注
1	基本要求	1、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交通部发布的《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依法经营，诚实信用，公平竞争，优质服务，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维修质量主体责任，自觉维护采购人的利益。			
		2、具有健全的机动车维修管理制度。包括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车辆维修档案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设备管理制度及配件管理制度。			
		3、具有规范的业务工作流程，在醒目位置公开业务受理程序、服务承诺和用户意见受理程序等，并明示经营许可证、标志牌、配件价格、工时定额和收费价格标准等。			
		4、按照国家、行业或者地方的维修标准和规范进行维修。尚无标准或规范的，可参照机动车生产企业提供的维修手册、使用说明书和有关技术资料进行维修。			
		5、须将原厂配件、同质配件和修复配件分别标识，明码标价。使用原厂配件或同质配件维修机动车，不得使用修复配件或假冒伪劣配件维修机动车。换下的配件、总成，应当与采购人约定处理。中标人应当记录配件采购、使用信息，查验产品合格证等相关证明，并按规定留存配件来源凭证。			
		6、车辆维修过程、配件管理、费用结算和维修档案等应实现电子化管理并妥善保管。维修档案应当包括：维修合同（托修单）、维修项目、维修人员及维修结算清单等。对机动车进行二级维护、总成修理、整车修理的，维修档案还应当包括：质量检验单、质量检验人员、竣工出厂合格证			

		明等。以备采购人单位查阅。			
		7、使用规定的结算票据，并向采购人交付维修结算清单。维修结算清单中，工时费与材料费应当分项计算。			
		8、严格实行竣工出厂质量保证期（三个月或行驶 5000 公里），并在显要位置公示。在质量保证期和承诺的质量保证期内，因维修质量原因造成机动车无法正常使用，且中标人在 3 日内不能或者无法提供因非维修原因而造成机动车无法使用的相关证据的，中标人应当及时无偿返修，不得故意拖延或者无理拒绝。在质量保证期内，机动车因同一故障或维修项目经两次修理仍不能正常使用的，中标人应当负责联系其他机动车维修经营者，并承担相应修理费用。			
		9、为保障采购人车辆安全、正常运行，中标人为采购人设立应急电话，并实行 24 小时专人值班制度。采购人车辆在济南市区地域发生故障时，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应及时提供免费拖车服务，超出济南市区地域采购人需向中标人支付必要的拖车费用（30 元/公里）。			
		10、中标人在特定时间内对社会举办的优惠活动，采购人有权参加其优惠活动并享受其优惠政策，不得因价格优惠而减少服务项目、降低服务质量。			
2	设 施 要求	投标人须在济南市辖区内具有以下设施： 1. 生产厂房 （1）生产厂房面积能满足仪表工具、专用设备、检测设备、通用设备的工位布置、生产工艺和正常作业，并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 （2）生产厂房内设有总成维修间，并设置总成维修所需的工作台、拆装工具、计量器具等。 （3）生产厂房内设有预检工位，预检工位			

		应有相应的故障诊断、检测设备。 (4) 自有生产厂房具有产权登记证书；租赁的生产厂房应具有合法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不得少于 1 年。			
3	设备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但不限于以下仪表工具、专用设备、检测设备和通用设备，且其规格和数量应与其承修车型、经营规模相适应： (1) 仪表工具：万用表、气缸压力表、燃油压力表、液压油压力表、真空表、空调检漏设备、轮胎气压表、外径千分尺、内径千分尺、量缸表、游标卡尺、扭力扳手。 (2) 专用设备：废油收集设备、齿轮油加注设备、液压油加注设备、制动液更换加注器、脂类加注器、轮胎轮辋拆装设备、汽车空调冷媒回收净化加注设备、总成吊装设备或变速箱等总成顶举设备、汽车故障电脑诊断仪、冷媒鉴别仪、蓄电池检查及充电设备、车身清洗设备、打磨抛光设备、除尘除垢设备、车身整形设备、喷烤漆房及设备（允许外协）、调漆设备（允许外协）、自动变速器维修设备（允许外协）、四轮定位仪（允许外协）。 (3) 检测设备：尾气分析仪或不透光烟度计、汽车前照灯检测设备、侧滑试验台、制动性能检验设备。 (4) 通用设备：计算机、砂轮机、台钻（含台钳）、气体保护焊设备、空气压缩机、抢修服务车。 2、各种仪表工具、设备应能满足加工、检测精度的要求和使用要求，并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要求。计量器具及检测设备应按规定检定合格。			

4	人员 要求	1、投标人须成立车辆维修定点服务团队，明确服务团队负责人及组成人员。服务团队负责人由投标人主要负责人担任，同时指定专人负责信息沟通、工作协调等工作。 2、服务团队组成人员须包含团队负责人、维修技术负责人、维修质量检验员、维修业务员、维修价格结算员、机修人员、电器维修人员、钣金（车身修复）人员、涂漆（车身涂装）人员、联系人等。从业人员资格条件应符合 GB/T 21338 的规定，并取得行业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颁发的从业资格证书，持证上岗。维修质量检验员数量应与其经营规模相适应，至少应配名维修质量检验员。机修人员、电器维修人员、钣金人员和涂漆人员，至少各配备 1 人。其他岗位从业人员，允许一人二岗，可兼任一职。 3、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服务团队人员一览表，列明服务团队人员的姓名、职务、工作职责、联系手机等信息，便于采购人与其进行联络。 4、定点服务期内，中标人定点服务团队人员原则上不得更换，如出现人员调离等合理原因确需调整的，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进行更新调整。			
5	安全 生产 要求	1、建立并实施与其维修作业内容相适应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保护措施。 2、制定各类机电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并明示在相应的工位或设备处。 3、使用与存储有毒、易燃、易爆物品和粉尘、腐蚀剂、污染物、压力容器等，均应具备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和设施。安全防护设施应有明显的警示、禁令标志。 4、生产厂房和停车场应符合安全生产、消			

		防等各项要求，安全、消防设施的设置地点应明示管理要求和操作规程。			
		5、具有安全生产事故的应急预案。			

投标单位名称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六：业绩一览表

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采购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此表中须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七：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投标人响应
1	成交价	1、维修工时单价：_____元/小时 2、零配件加价率：_____ % 备注：报价保留两位小数	
2	服务周期	本项目服务周期三年，服务合同一年一签（采购人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根据中标人服务质量自主决定是否与中标人续签下一年合同）。	
3	结算方式	车辆维修费用实行完工后结算模式，车辆维修完毕并投入使用，自维修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三个月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按实际发生维修费用据实核算支付。	
4	服务地点	山东大学指定地点	
5	公共责任险	中标人须购买车辆公共责任险，在车辆维修过程中，发生的损害、碰撞、水灾、水淹、刮擦、车上设施丢失等由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八：服务团队人员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姓名	工作职责	年龄	学历	专业	联系电话	从业资格证书情况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九：投标单位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格式 1：投标单位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单位需提交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 1、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 2、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在投标截至日前三个月内开具资信证明的原件扫描件，也可提供银行在投标截至日前三个月内开具资信证明的复印件（银行资信证明须投标单位开户银行出具）。
-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单位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格式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山东大学: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单位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格式 3：投标单位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附投标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任意一个月投标单位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投标单位依法不需要缴纳税收、社保的证明材料；

（1）投标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任意一个月投标单位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例如税收完税证明或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

（2）投标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任意一个月投标单位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例如社会保险基金专用票据或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等；

（3）投标单位依法不需要缴纳税收、社保的证明材料。

格式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如履行合同的设备、场地、服务人员等）。

证明材料参考格式：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说明：如无设备，填写“无”。				
专业技术能力				
序号	服务人员姓名	职称/岗位证书/学历 证书	身份证号	备注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十：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电子签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